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23 年 8 月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特制定会议须知如下，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共同遵守：

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会议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须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身份证等）及相关授权文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 17:00 之前通过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办理会议出席登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 13:30 之前到达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台子湾路 118 号，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进行签到登记，并在登记完毕后，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进入会场安排的位置入座。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后，未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无权参加现场会议表决，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三、为提高会议议事效率，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要求发言的或就有关问题在现场会议提出质询的，应在会议登记处向工作人员报名，经大会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对股东的问题予以回答。

四、大会使用计算机辅助表决系统对议案进行表决。股东表决时，应准确填写股东名称、姓名及持有股数，在表决票所列每一项表决事项下方的“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以“√”为准；若不选则视为“弃权”，多选则视为“表决无效”，发出而未收到的表决票也视为“弃权”。

五、根据监管部门的规定，为维护其他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

六、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8 月 31 日 14 点 00 分

网络投票时间：自 2023 年 8 月 3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台子湾路 118 号，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参会人员：截止 2023 年 8 月 24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委托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会议主持：李光平董事长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介绍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律师

三、推选计票人员、监票人员：两名股东代表计票、一名监事及公司聘请的律师监票

四、宣读并审议会议议案：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议案

五、股东提出书面问题

六、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解答股东提问

七、现场投票表决

八、现场计票

九、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十、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二、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三、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之一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公司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修改后的条款详见附件。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授权经办人员负责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前述事项变更所需所有相关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

附件：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公司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民用航空器维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制造，民用航空材料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金属制品研发，包装专用设备制造，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制造，印刷专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增材制造装备销售，包装专用设备销售，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销售，增材制造，增材制造装备制造，金属切削加工服务，喷涂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贵金属冶炼，特种设备出租，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3D打印服务，高铁设备、配</p>	<p>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民用航空器维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制造，民用航空材料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金属制品研发，包装专用设备制造，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制造，印刷专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增材制造装备</p>

<p>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p> <p>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可对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进行调整。调整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应根据本章程的规定修改公司章程并经公司登记机关登记，如调整的范围属于中国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应当依法经过批准。</p>	<p>销售，包装专用设备销售，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销售，增材制造，增材制造装备制造，金属切削加工服务，喷涂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贵金属冶炼，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3D 打印服务，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p> <p>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可对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进行调整。调整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应根据本章程的规定修改公司章程并经公司登记机关登记，如调整的范围属于中国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应当依法经过批准。</p>
--	---

除上述条款外，《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之二

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核发《关于同意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50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为 2,240.0828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41.2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2,448.2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0,857.5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到账，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2]35475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该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2 年 6 月，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

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目前正在有效执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协议均履行正常。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15,581.94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43%。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2、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情况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3,200.42 万元投资建设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9,034.74 万元（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1	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	21,885.19	13,491.63	61.65
2	钛合金粉末的冷喷涂工艺开发 项目	3,068.09	1,142.18	37.23
3	高性能靶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964.49	1,620.57	54.67
4	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	13,200.42	2,780.35	21.06
	合计	41,118.19	19,034.74	46.29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三、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的情况

由于相关业务产能预计短时间内不能完全释放，加之公司优化募投项目生产布局、提高单位场地利用效率，导致募投项目场地出现一定的暂时性闲置。为了提高募投项目生产场地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的生产需求，公司拟将目前闲置场地暂时对外出租，待未来公司相关业务产能释放需要扩大生产场地时再行收回。

四、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闲置场地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公司优化了募投项目的生产布局设计，提高了单位场地的使用效率，在节约生产场地的情况下，募投项目的产能、产量可以得到保证，将闲置场地暂时对外出租能够提高单位场地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对公司的经济效益不会产生负面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